

霸菱國際系列基金—霸菱香港中國基金

投資人須知【第一部分：基金專屬資訊】

刊印日期：2023年10月30日

- (一)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投資人須知（包括第一部分及第二部分）與基金公開說明書中譯本。
(二)境外基金係依外國法令募集與發行，其公開說明書、財務報告、年報及績效等相關事項，均係依該外國法令規定辦理，投資人應自行了解判斷。

壹、基本資料			
基金中英文名稱	霸菱香港中國基金 (Barings Hong Kong China Fund)	成立日期	1982年 12 月 3 日
基金發行機構	霸菱國際系列基金	基金型態	開放式契約型
基金註冊地	愛爾蘭	基金種類	股票型
基金管理機構	霸菱國際基金經理(愛爾蘭)公司	國內銷售基金級別	A類：美元/歐元/英鎊配息型
基金管理機構註冊地	愛爾蘭	計價幣別	美元/歐元/英鎊
總代理人	霸菱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規模	1,136.4百萬美元 (2023/9/30)
基金保管機構	Northern Trust Fiduciary Services (Ireland) Limited	國人投資比重	8.88% (2023/9/29)
基金總分銷機構	霸菱國際基金經理(愛爾蘭)公司	其他相關機構	行政管理及登記註冊機構：Northern Trust International Fund Administration Services (Ireland) Limited
收益分配	A類美元配息/歐元配息/英鎊配息型一年配息	基金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績效指標 benchmark	MSCI China 10/40 (Total NET Return) Index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貳、基金投資標的與策略（簡介）			
一、投資標的：本基金之主要投資標的為設立於香港或中國或在前開國家進行主要經濟活動之公司的股權及股權相關證券，或在前開國家之證券交易所報價或交易的股票或股權相關證券。 二、投資策略：本基金藉由在香港、中國及台灣之投資而使其資產價值達到長期之資本成長，並投資其淨資產價值至少70%於前述主要標的。強調有架構的基本面研究及結合品質、成長及價值之紀律投資程序，以辨識價格具吸引力、長期成長，且具有超越市場績效潛力之發行人。 本基金投資標的與策略請詳閱公開說明書中譯本「投資目標及政策」一節之相關資訊。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一、 本基金之主要風險包括投資風險、投資於股票及股票相關證券的風險、新興市場投資風險、投資於特定國家附帶的風險、投資於小型／中型公司附帶的風險、衍生性金融工具附帶的風險、流動性風險、交易對手風險及貨幣風險。 二、 投資本基金之最大可能損失為全部投資本金。本基金未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 三、 境外基金係以外幣計價，投資人須承擔取得收益分配或買回價金時轉換回新臺幣可能產生之匯率風險。若轉換當時之新臺幣兌換外幣匯率相較於原始投資日之匯率升值時，投資人將承受匯兌損失。 四、 投資人應選擇適合自身風險承受度之投資標的。有關本基金之投資風險請詳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 五、 本基金所投資標的發生上開風險時，本基金之淨資產價值可能產生較大波動，爰不適合無法承擔相關風險的投資人。 六、 中華民國投信投顧公會針對基金類型、投資區域或主要投資標的/產業制定「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由低至高，區分為「RR1、RR2、RR3、RR4、RR5」五個風險報酬等級，RR係計算過去5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準差，以標準差區間予以分類等級。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基金風險(如：基金計價幣別匯率風險、投資標的產業風險、信用風險、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等)，不宜作為投資唯一評估依據。另本基金為 UCITS 基金，參考歐盟 UCITS 基金之「綜合風險與回報指標」(SRRI) 標準(1-7級)，本基金為 SRRI 6，SRRI 風險評級愈高，表示基金報酬的波動風險愈高。本基金為股票			

型基金，主要投資於區域(大中華)之一般型產業，與同類型基金過去 5 年淨值波動度相較及綜合以上風險因素考量，本基金之風險報酬等級分類為 RR5*。投資人應注意申購基金前請詳閱公開說明書，充分評估基金投資特性與風險，更多基金評估之相關資料(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 及 Sharp 值等可至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之「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查詢。

肆、

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基金為股票型基金，主要投資於區域(大中華)之一般型產業。本基金含有投資於新興股票市場的波動風險，另外投資情緒變動、政治與經濟條件及發行人相關因素等多種因素可能導致其價值之變動。本基金適合尋求長期資本增長及可接受適度波動之投資人，不適合有意於短期或中期期間內撤回投資資金，或是無法承受特定市場之股票波動對基金淨值產生影響的投資人。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1.依投資類別：

投資類別	比重%
股票	98.9
現金	1.1

2.依投資國家或區域：

國家/區域	比重%
中國(註)	92.1
香港	4.8
台灣	2.1
現金	1.1

資料日期：2023 年 9 月 30 日

3.依投資標的信評(如適用)：

本基金非債券型基金，不適用。

(註) 香港交易所掛牌之中國股票：78.0%；A 股及 B 股：14.1%。本基金有投資大陸地區證券市場掛牌之有價證券(即 A 股或 B 股)。依法令規定，投資大陸地區證券市場之有價證券以掛牌上市有價證券為限，且投資前述有價證券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二十。投資人亦須留意中國市場特定政治、經濟與市場等投資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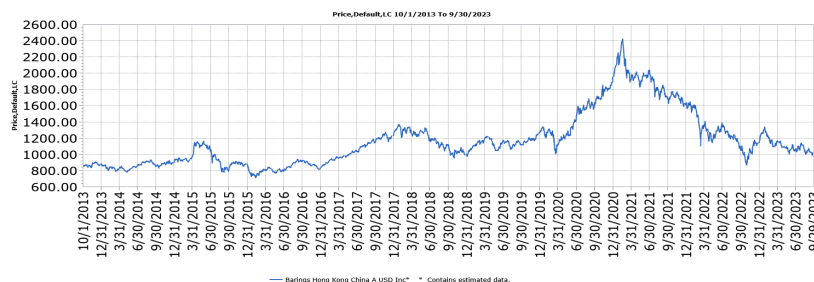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

資料來源：Lipper, 2013/10/1-2023/9/29

(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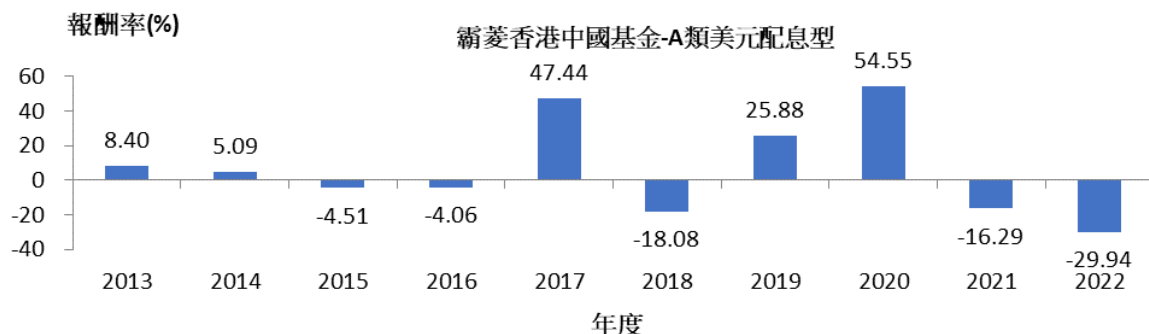
A 類美元配息型(成立日 1982/12/3)

淨值(單位：元)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註：

資料來源：Lipper

1.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 1~12 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

2.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A 類美元配息型

資料日期：2023 年 9 月 30 日

期 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級別成立日(1982 年 12 月 3 日起算至資料日期日止)
累計報酬率(%)	-3.72	-13.63	-4.09	-37.02	-9.93	22.68	16611.72

註：

資料來源：Lipper

1. 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幣別：（在臺銷售之所有分配收益級別分別列示）

年度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收益分配金額 (單位： 元 / 每 受益權 單位)	A 類美元配 息型	4.73601	6.05296	5.3317	5.58601	2.0146	0.93047	3.96537	1.87658	0	0
	A 類歐元配 息型	3.62233	4.37666	4.74327	4.86571	1.84216	0.76432	3.53576	1.72477	0	0
	A 類英鎊配 息型	3.05815	3.59964	3.45272	3.84692	1.54417	0.68821	3.10183	1.47259	0	0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在臺銷售之所有級別分別列示）

年度	2019 (%)	2020 (%)	2021 (%)	2022 (%)	2023 (%)
A 類 美元配息型	1.70	1.70	1.70	1.70	1.70
A 類 歐元配息型	1.70	1.70	1.70	1.70	1.70
A 類 英鎊配息型	1.70	1.70	1.70	1.70	1.70

註：費用率：指由基金資產負擔之費用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基金實際之主要費用項目：經理費、行政管理費、保管費等、審計費、註冊費及法律費用等)

七、基金前十大投資標的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資料日期：2023 年 9 月 30 日

投資標的名稱	比重%	投資標的名稱	比重%
Alibaba	9.7	PDD	3.2
Tencent	9.4	Baidu	2.6
Meituan	4.1	PetroChina	2.5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3.8	Netease	2.4
Ping An Insurance	3.3	Li Auto	2.3

陸、投資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1.25%。
保管費	行政管理、存託及營運費用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0.45%。
申購手續費	最高可達投資金額之 6%，但在另行通知之前，費率不會超過 5%。
買回費	無。
轉換費	轉入愛爾蘭註冊之信託基金須內扣 0.5%之轉換費；如轉入英國單位信託基金則不收費。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無。
反稀釋費用	無。請參閱第二部分「玖、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事項」之「七、稀釋調整」
其他費用（如買回收件手續費、召開受益人會議或股東會費用、績效費）	無。
投資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請詳閱公開說明書中譯本「基金費用及支出」一節之相關資訊。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中華民國境內:1.投資人境外基金之收益分配及申請買回/轉讓所得屬海外所得，投資人應視是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12條課徵基本稅額(最低稅負制)2.投資人申請買回/轉讓或於境外基金解散時無須繳納證券交易稅。

境外:各國稅法持續異動並可能具追溯力。請參見公開說明書中譯本相關章節(第52~58頁)。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 一、公告時間：總代理人應於每營業日公告本基金之單位淨資產價值。
- 二、公告方式：於總代理人霸菱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網站 (<http://www.barings.com>) 或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 (<http://www.fundclear.com.tw>) 公告。

玖、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之取得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網址

- 一、總代理人及銷售機構募集及銷售境外基金時，應交付本投資人須知及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予投資人。
- 二、投資人可於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http://www.fundclear.com.tw>)查詢有關境外基金之淨值、基金基本資料、財務報告、公開說明書、投資人須知、公告訊息、銷售機構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

拾、其他

- 一. 本投資人須知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總代理人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 二. 本基金採用『公平價格調整』及『反稀釋』機制，相關說明請詳第二部分：一般資訊第22-23頁。本基金採反稀釋機制（擺動定價機制）調整基金淨值，該淨值適用於所有當日申購之投資者，不論投資人申贖金額多寡，均會以調整後淨值計算。
- 三. 本基金配息級別之配息基準日為每年四月底(如有配息)，其配息來自已扣除相關費用及支出後之淨收入，本基金近12個月配息組成項目表請參見霸菱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網站 <http://www.barings.com>
- 四. 總代理人霸菱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服務電話：0800 062 068

投資警語：

- 一、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境外基金管理機構以往之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收益。
- 二、基金係依外國法令募集與發行，其公開說明書、財務報告、年報及績效等相關事項，均係依該外國法令規定辦理，投資人應自行瞭解判斷。
- 三、本基金不適合無法承擔相關風險之投資人。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
- 四、基金配息率不代表基金報酬率，且過去配息率不代表未來配息率；基金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
- 五、基金投資新興市場部分，因其波動性與風險程度可能較高，且其政治與經濟情勢穩定度可能低於已開發國家，可能使資產價值波動性變動較大。